

证券代码：002957

证券简称：科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2-008

##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瑞技术”）于2022年3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合作开展票据池业务，共享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业务开展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次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 （一）业务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合作银行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的票据管理服务。合作金融机构为满足企业客户对所持有的商业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池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银行通过系统化管理，为客户实现票据流动性管理的要求，该业务能够全面盘活公司票据资产，减少客户票据管理成本，切实提高公司票据收益，并能有效降低公司票据风险。

#### （二）合作银行

本次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具体合作银行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与商业银行的合作关系、商业银行的票据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进行选择。

#### （三）成员单位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 （四）实施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人民币5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质押的票据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和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 **(五) 业务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六) 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为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具体每笔担保形式及金额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和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需要频繁的收取和开具汇票进行结算,为了有效的管理业务结算中的票据、提高票据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资金占用及管理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

#### **(一) 降低管理成本**

通过开展票据池业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将收到的承兑汇票存入合作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合作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有利于优化财务结构,实现票据的信息化管理,减少管理风险,降低管理成本。

#### **(二) 提高流动资产使用效率**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利用票据池中尚未到期的存量票据作质押,实施不超过质押金额的承兑汇票开具等业务,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权益最大化。

### **三、票据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 **(一) 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票据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该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子公司设置专人管理并定期跟踪，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 （二）担保风险

公司以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商业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

##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上述票据池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合作银行、明确可以使用的票据池具体额度等；

2、在上述票据池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票据池业务，公司财务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票据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管理层及公司董事会报告；

3、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票据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票据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减少资金占用，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共享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票据池额度，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额度在经审批的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票据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减少资金占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意公司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上述票据池业务。

## 七、报备文件

- 1、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2日